

清史列傳

王鍾翰點校

清史列傳

第一卷
第一至卷四
第一册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清史列傳/王鍾翰點校. - 北京:中華書局,2005
ISBN 7-101-00370-2

I. 清… II. 王… III. 歷史人物-列傳-中國-清代 IV. K820.4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5)第 092687 號

清 史 列 傳

(全二十冊)

王鍾翰 點校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 × 1168 毫米 1/32 · 219½ 印張 · 4614 千字

1987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數:4001-7000 冊 定價:480.00 元

ISBN 7-101-00370-2/K · 165

點校序言

清史列傳八十卷，不著編纂人，又無序跋，莫詳來源。從其書以清史命名，全書共分八門（一、宗室；二、大臣；三、畫一傳檔正編，次編，續編，後編，新辦大臣傳；四、纂未進大臣傳；五、忠義；六、儒林；七、文苑；八、循吏；九、貳臣；十、逆臣）來看，自來學者都認爲它的稿本來源就是出於前清國史館歷朝纂修的大臣列傳，只不過選錄其中約三千人，分門別類，依時間先後，編排而成。時在民國初年，故又改「國史」而爲「清史」，視爲理所當然之事，似無異辭的了。

夷考其實，亦不盡然。近年來我據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所藏原國史館纂修的大臣列傳稿本以及滿漢名臣傳、國朝著獻類徵初編諸種傳記與清史列傳互相校勘，發現清史列傳一書的稿本來源，直接鈔自原國史館纂修的大臣列傳稿本的爲數固不少，而間接從滿漢名臣傳和國朝著獻類徵初編過錄的尤不在少數。我們知道，大臣列傳稿本共四十四包，凡一千五百七十七件，計有三千一百二十九篇傳，包括重複的傳，而附傳未計在內；但八十卷的清史列傳共有二千八百九十四篇傳，附傳包括在內；兩者姓名相同的傳，只有六百多篇。可是，清史列傳與滿漢名臣傳和國朝著獻類徵初編相比對，三書同名的傳有三百七十一人，此外，清史列傳與滿漢名臣傳同名的傳僅有四百二十六人，而與國朝著獻類徵初編同名的傳多至一千六百四十九人。但清史列傳仍有一千一百九十人既不見於滿漢名臣傳，

亦不見於國朝耆獻類徵初編。從中可以看出，清史列傳所獨有的一千一百九十篇傳，很可能是從大臣列傳稿本轉鈔來的，可惜目前北京檔案館內保存的三千多篇傳稿，乾隆以前的寥寥無幾，即乾、嘉以後的恐怕亦決不止此數，所以一時無法做出肯定的答案來。據說，台灣故宮博物院還藏有原國史館纂修的歷朝本紀，「自天命至光緒朝，分滿、漢文兩種」，完好無缺（載台灣故宮季刊第六卷，第四期）。是否北京所缺的這一千一百九十篇傳稿，全部或部分仍保存在台灣，迄今未見報導，不得聞知其詳。這只有等待不久的將來，台灣海峽兩岸通郵或台灣回歸祖國以後，將兩地保存好的大臣列傳稿本比勘一下，自會有個分曉。

根據清史列傳與大臣列傳稿本同名的六百多篇傳，逐一比勘之後，有的傳，如馬爾泰傳、唐綏祖傳、岳起傳、恩長傳、興奎傳等，兩者內容幾乎完全相同，除個別字句偶有筆誤者外，甚至連一字也不差。有的傳，如玉德傳，清史列傳首云「玉德，瓜爾佳氏，正紅旗滿洲人」（耆獻類徵同），而現存的大臣列傳稿本無玉德的姓氏，眉批「玉德係雅德之弟。見高宗實錄乾隆六十年五月」；下文又有「命署山東濟東泰武道」一句（耆獻類徵亦同），大臣列傳稿本於「武」字旁添注一「臨」字。又如德楞泰傳，清史列傳作「正黃旗蒙古人」（耆獻類徵同），而大臣列傳稿本將「蒙古」二字鈎乙於「正黃旗」之前；下文只有「命儒臣製贊」（耆獻類徵亦同）一句，而大臣列傳稿本於「贊」字下添入「贊曰：奪橋燬寨，克卡破圍。單騎百戰，千人一揮。仄徑螺旋，大河鳧渡。颯爽英姿，□□□□」云云。以上玉德、德楞泰兩篇傳既不見於滿漢名臣傳，而大臣列傳稿本又與清史列傳和耆獻類徵中所輯的「國史館本傳」有所不同。從而

不難推知，清史列傳的稿本來源，其直接鈔自大臣列傳稿本的部分，大都經過多次修改刪定，究竟出於正本、副本或清本，恐怕不能一概而論。目前北京檔案館保存的大臣列傳稿本就有一人多至三、四份傳稿者，而清史列傳過錄的因人而異，其獨有的一千一百九十篇傳，絕大部分又不見於現存的大臣列傳稿本。上述清史列傳中的玉德傳和德楞泰傳，就是尚未經過修改刪定的初稿本的兩個例證。

現存的大臣列傳稿本中的額亦都、范文程、洪承疇、祁允格、陳名夏、孫承澤、費英東等傳，是乾隆三十年開館重輯大臣列傳僅存的七篇傳。拿其中額亦都、費英東、范文程三傳和清史列傳、滿漢名臣傳、耆獻類徵三書中相同的三傳比勘一下：稿本中額亦都傳的「布寨」，清傳、滿傳、耆獻類徵三書均作「布齊」，「齊」字顯係「寨」字的形似而訛；「寨」、「齊」二字又音同異譯；又「噶蓋」，三書均作「噶益」，亦形似而訛；又「三岔兒堡」，三書均脫「三」字，但「嘉木湖之貝渾巴顏」，清傳「嘉木湖」作「家穆瑚」，又「貝」下行一「勒」字，耆獻類徵全同，而滿傳的「勒」字不衍，只「木湖」作「穆瑚」，「渾」作「琿」，同名異譯爲少異；又「太祖親臨哭之慟」，清傳、耆獻類徵兩書均脫「臨」字，而滿傳不脫；又「進爵一等子」，清傳作「授爵一等子」，耆獻類徵同，而滿傳「授」作「受」，亦異。稿本中的費英東傳，如「貝勒巴雅喇」，清傳、滿傳、耆獻類徵三書「巴」均誤作「色」，又「葉赫城」，三書均脫「城」字；但「斐優城」的「優」字，清傳、耆獻類徵兩書均作「悠」，而滿傳作「優」，又「賜勅免死二次」的「勅」字，清傳、耆獻類徵兩書均誤作「勳」，而滿傳不誤。據此，知清史列傳既不同於大臣列傳稿本，又與滿洲名臣傳小同大異，但與耆獻類徵全同，是額亦都、費英東兩傳確係鈔自耆獻類徵無疑了。范文程傳不見於滿漢名臣傳，清傳又不似從現存的乾隆三

十年大臣列傳稿本中鈔出，如稿本首云「范文程，字憲斗。先世自江西樂平縣徙瀋陽」，清傳刪去自「字」至「徙」十二字，改作「瀋陽人」，而著獻類徵於「字憲斗」之下，作「漢軍鑲黃旗人」；又「師入北京」之前，稿本尚有「凡檄皆署文程官階姓氏」一句，今清傳全刪，而著獻類徵則作「畿內甫平，捷伐四出，騰布文告，調發軍需，事無巨細，皆應機立辦」云云。疑乾隆稿本爲初稿本，著獻類徵爲過渡本，清史列傳所錄當係刪定本，只不過這個刪定本沒有被保存下來罷了。

清史列傳鈔自著獻類徵之例尚多，毋庸一一臚列，今再舉鈔自滿洲名臣傳之例：如伊勒慎傳中的「太祖高皇帝戊申年」，清傳與滿傳「祖」均誤作「宗」，而著獻類徵不誤；又「守將烈烈渾、寨薩等」，清傳與滿傳均脫「烈」字，而著獻類徵不脫。又如顧八代傳中的「不宜留任部院」，清傳、滿傳、著獻類徵三書均脫「留任」二字；但「直上書房」的「上」字，清傳與滿傳兩書均誤作「尚」字，而著獻類徵不誤。上述伊勒慎、顧八代兩傳均可作爲清史列傳鈔自滿洲名臣傳的例證。同時，清傳鈔自漢名臣傳的例子也不少：如韓菼傳中的「平定朔漠方略」，清傳、漢傳、著獻類徵三書均脫「方略」二字；而「弘德殿」的「弘」字，清傳、漢傳兩書均避諱作「宏」，但著獻類徵不避諱作「弘」。又如魏象樞傳中的「吏科都給事中」，清傳、漢傳、著獻類徵三書均脫「都」字，但「郎中宋文運」，清傳、漢傳兩書均脫「宋」字，而著獻類徵不脫。又如張鵬翮傳中的「黃河比裴家場引河身高的」，「比」字，清傳、漢傳、著獻類徵三書均誤作「北」；「給事中慕琛」的「慕」字，三書均誤作「幕」；但「同州知州蘭佳選」的「蘭」字，清傳、漢傳兩書均作「蘭」，形似而訛，而著獻類徵不誤；「王家堂」缺口的「堂」字，兩書均誤作「營」，而著獻類徵不誤；「按南河志的」南

「河」係指南運河，兩書均誤作「河南」，顯係顛倒其字，而著獻類徵不顛倒。這就很明顯可以看出，上述韓菱、魏象樞、張鵬翮三傳都是清史列傳鈔自漢名臣傳的有力例證。

如前所述，清史列傳的稿本來源，大別有三：一，出於原國史館纂修的大臣列傳稿本，除現存稿本中相同的六百多篇傳外，還有清史列傳的一千一百九十篇傳查無下落，很可能也是出於散佚的大臣列傳稿本；二，小部分鈔自滿漢名臣傳（京都琉璃廠菊花書屋巾箱本），連同與著獻類徵重出的相加在一起，總共有四百二十六篇傳，在清史列傳的二千八百九十四篇傳中只占七分之一弱；三，大部分鈔自著獻類徵（光緒十六年湘陰李氏家刻本），單與清史列傳相同的就有一千二百七十八篇傳，連同與滿漢名臣傳重出的加在一起，多至一千六百四十九篇傳，占清史列傳全書的一半以上。但我們很清楚地知道，清史列傳當中的一部分是直接鈔自原國史館纂修的大臣列傳稿本，而另一部分則是間接從滿漢名臣傳和著獻類徵過錄的。滿漢名臣傳刊刻於乾、嘉之際，正在乾隆三十年（一七六六年）第二次開國史館重輯大臣列傳迄於乾隆末經過多次修改刪定，依次呈進之後。是知乾隆重輯的大臣列傳即為滿漢名臣傳所依據以刊刻成編者，滿傳四十八卷，漢傳三十二卷，其中正傳滿六百三十九人、漢二百七十九人，附傳滿一百三十九人、漢二十八人，滿漢兩傳均係錄自天命迄乾隆歷次所輯大臣列傳中的著名人物。國朝著獻類徵初編七百二十卷，刊於光緒十六年（一八九六年，續編五百五十卷，迄未刊布），其中除收錄清代名人的碑傳墓誌以外，餘均標明「國史館本傳」字樣。很顯然，不管滿漢名臣傳也好，或者著獻類徵也好，絕大部分的稿本來源都出之於前清國史館歷朝所輯的大臣列傳，這些大臣列傳幾乎

散佚大半以上，如今既爲清史列傳轉錄下來，雖屬第二手資料，仍不失具有較高參考價值的接近於第一手資料。

從目前現存的幾十種清代傳記來看，滿漢名臣傳收錄的名臣不到一千人，而且都是乾、嘉以前的著名人物，差不多與清史列傳同時刊布的國史列傳（東方文化學會印行本）八十卷，二十冊，收錄的僅五百餘人，均係乾、嘉年間的人物，而且許多與滿漢名臣傳雷同；著獻類徵成書於清季，收錄之富，遠遠超過上列二書，但碑傳墓誌，無所不包，雜沓訛奪，不一而足，而且直接從「國史館本傳」鈔出的固多，但輾轉過錄的亦復不少。那末，包括有清一代三百年間的人物傳記，自然要算清史列傳和清史稿中的列傳部分了。但清史稿的列傳所收雖有少數不見於清史列傳，而絕大多數的傳，敘事簡略，多半有年無月，有的連年月全都省去，未免失之過簡，對於清史研究工作者的進一步深入鑽討，極爲不便；與此相反，清史列傳敘事較爲詳明，年月首尾具備，雖有純屬流水賬簿之謂，但因人依時，沿流溯源，探索以求，每每得事半功倍之益。不特此也，清史列傳亦有足補清實錄的闕失或糾正它的錯訛的地方：如清史列傳中的張鵬翮傳，有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一疏，而清實錄失載；又田從典傳有雍正六年三月乞休得旨的原文，遠比清實錄爲詳晰。又如清實錄節錄失誤而幸得清史列傳載有原文足以糾正者：道光六年八月朱士彥的覆奏，實錄刪減爲「原參有因而未盡實等語」一句，驟視之殊不可解。及查清史列傳中的朱士彥傳，原文爲「原參各款，有並無其事者，有事出有因而未盡實者」云云，可證實錄纂修者竟將原奏的「事出有因」四字刪節成「有因」二字，殊不成辭。不有清史列傳本傳收錄原奏，孰能通曉其意？然則清史

列傳的史料價值也就不言而喻了。

這次點校工作，仍以標點、分段爲重點，同時也注意校勘，作有校勘記附於每卷之末，共計約二千條，俾這次的新點校本成爲比較完善的、接近於前清國史館歷次所纂大臣列傳的原稿本。所用的工作本就是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年）上海中華書局的排印本。除根據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所藏原國史館纂修的大臣列傳稿本中相同的六百多篇傳，拿來與清史列傳一一對勘而外，同時還拿滿漢名臣傳、著獻類徵、國史列傳三書與清史列傳中相同的各傳逐一互校，並參考大清歷朝實錄以及有關史籍檔冊，拾遺補闕，訂誤糾失，作出校記，并一一說明理由和根據來源，以備覆查。關於史實錯誤及同音異譯的人名、地名、官名、部落名稱等，一般不改動，只在本傳內略作統一；清朝避諱字，一律改回；凡遇明顯的錯別字，以及對少數民族名稱帶有侮辱性的字眼（舊史中習見的泛稱除外），均加改正；不再出校記。但原文文理不通，或人名、地名等偶有脫誤，一時查不到出處的地方，都維持原狀。原書卷首附有按筆畫排列的正附傳的人名索引，這次由小兒王楚雲在原來基礎上加以擴充，於正附傳之外，凡各傳附見的小傳以及類似的小傳，也都一一收錄補入，作爲新編的人名索引，改用四角號碼排列，移於全書之末，以便檢查。

這裏必須特別提出來，這次清史列傳的點校，得到中華書局和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許多同志的大力支持與熱忱協助，才得以順利完成，謹在此誌謝。

限於水平、時間和各種條件，點校方面可能還存在着不少錯誤和缺點，殷切地希望讀者不吝指

教，俾能在再版時改正。

王鍾翰一九八一年十月於北京中央民族學院歷史系

清史列傳目錄

卷一 宗室王公傳一

〔一冊〕

阿巴泰……………八四

代善……………一

卷二 宗室王公傳二

阿濟格……………二

岳託……………九六

卷二 宗室王公傳二

多爾袞……………三

勒克德渾……………一〇七

多鐸……………四

阿敏……………一二

豪格……………五

穆爾哈齊……………一四

碩塞……………五六

巴雅喇……………一四

濟爾哈朗……………五九

褚英……………一五

尼堪……………七三

芬古……………一六

薩哈璘……………七六

杜度……………一三

博洛……………八〇

察尼……………一四

雅爾哈齊……………八三

喀爾楚渾……………一六

巴思哈……………一二八

務達海……………一二九

博和託……………一三〇

固爾瑪渾……………一三四

洛託……………一三六

傅喇塔……………一三七

穆爾祜……………一四七

薩弼……………一四八

蘇布圖……………一五〇

溫齊……………一五〇

阿拜……………一五一

巴布泰……………一五一

漢岱……………一五三

恭阿……………一五四

屯齊……………一五五

塔拜……………一五六

賴慕布……………一五七

瑪瞻……………一五八

巴穆布爾善……………一五九

巴爾堪……………一五九

扎喀納……………一六三

莽古爾泰……………一六四

德格類……………一六六

拜音圖……………一六七

碩託……………一六八

延信……………一六九

卷四 大臣畫一傳檔正編一

費英東……………一七三

額亦都……………一七四

扈爾漢……………一七六

佟養正 子佟圖賴……………一七七

西喇布 子瑪喇希……………一七九

覺羅拜山 子顧納岱 孫莫洛澤……………一八一

武理堪 子武拜……………一八二

偉齊 子穆里瑪……………一八五

額爾德尼……………一八六

達海……………一八七

希福……………一八九

康果禮……………一九一

佟養性 孫國瑤……………一九二

阿什達爾漢……………一九三

達爾漢……………一九六

伊勒慎……………一九八

圖賚……………一九九

阿山……………二〇二

葉臣……………二〇五

恩格圖……………二〇七

哈寧阿……………二〇八

準塔……………二一〇

和託……………二二二

焦安民……………二二四

佟養甲……………二二五

羅繡錦 弟繪錦……………二二七

譚泰……………二二八

祁充格……………二三一

剛林……………二三二

何洛會……………二三三

冷僧機……………二三五

敦拜……………二三六

沈文奎……………二三八

張大猷……………二三二

李思忠 子塞白理……………二三四

柯永盛 弟永昇……………二三五

陳泰……………二三七

阿爾津	二五九	伊拜	二七四
李國翰	二四一	弟庫爾圖	二七四
濟什哈	二四四	金礪	二七六
朱瑪喇	二四六	劉之源	二七八
愛星阿	二四九	伊爾德	二八一
子富善	二四九	根特	二八三
卓羅	二五一	郎延佐	二八四
范文程	二五七	蔣國柱	二八六
額色赫	二六一	喀喀穆	二九〇
甯完我	二六二	梁化鳳	二九二
覺羅巴哈納	二六四	達素	二九四
車克	二六六	趙廷臣	二九五
明安達禮	二六七	李率泰	二九七
藍拜	二六九	馬國柱	三〇一
甯古哩	二七一	林起龍	三〇三
噶達渾	二七二	耿繼茂	三〇六
		尚之孝	三〇七
卷五 大臣畫一傳檔正編二	「二冊」		

金光祖……………三〇九

石延柱……………三二二

蔣赫德……………三二六

傅以漸……………三二七

呂官……………三二九

魏裔介……………三三一

孫廷銓……………三三四

黃機……………三三六

蘇拜 子和託……………三三〇

鄂羅塞臣……………三三一

哈什屯……………三三三

褚庫……………三三五

卷六 大臣畫一傳檔正編二

郎球……………三三八

斐雅思哈……………三三九

巴山 子舒恕……………三四一

星訥……………三四二

蘇克薩哈……………三四四

蘇納海……………三四六

朱昌祚……………三四八

王登聯……………三五〇

鼇拜……………三五二

巴哈……………三五六

瑪爾賽……………三五七

索尼……………三五九

遏必隆……………三六三

楊雍建……………三六五

米思翰 子李榮保……………三六八

巴泰……………三六九

佟國印……………三七一

杜篤祐……………三七二

對喀納……………三七四

傅達禮	三七五	圖海	四二二
朱國治	三七六	李之芳	四一七
甘文焜	子國城 和善等 三七八	卷七 大臣畫一傳檔正編四	
范承謨	三八〇	董衛國	四三〇
馬雄鎮	三八四	瑚圖	四三二
高天爵	吳萬福等 三八五	蔡毓榮	四三五
希爾根	子喀西泰 三八七	鄂善	四四〇
根特	三九〇	周有德	四四二
瓦爾喀	三九一	覺羅舒恕	四四五
圖喇	三九二	穆成額	四四八
莽依圖	三九四	桑格	四四九
畢力克圖	三九七	塔勒岱	四五二
額楚	三九九	賴塔	四五二
莫洛	四〇二	趙良棟	四五六
陳福	四〇五	王進寶	四六〇
傅弘烈	四〇七	子胤亨	
		佛尼勒	四六四